

附件 2

2022 年广州市科普工作 优秀单位推荐表

申报单位 广州市水生态建设中心（加盖公章）



填报时间：2022 年 月 日

填 表 说 明

一、用钢笔填写或打印，字迹要工整清晰。

二、申报单位：单位名称是指被推荐单位全称，不要简化填写；单位级别指单位行政级别或参照级别，没有级别的可不填，职工总数用阿拉伯数字填写。

三、推荐单位：各成员单位、各区科协，市级学会（协会、研究会），企事业科协（含高校科协）。填写单位全称。

四、推荐单位意见：意见中承诺“截至2022年6月，未发现该单位近2年内发生违法违纪等问题”，明确是否同意推荐，须加盖推荐单位公章。

五、主要事迹力求简明，重点突出；打印字体要使用仿宋四号字。

六、此表一式二份，A4纸大小。

单位名称	广州市水生态建设中心	负责人	彭晓春
单位级别	公益一类事业单位，正处级	职工总数	40
单位地址	广州市白云区心谊路 59 号	联系人	郑锦营
邮 编	510000	电 话	13926282785
主 要 事 迹	<p>2019 年 11 月，经市委编办批准，成立了广州市水生态建设中心（正处级），配编 40 名。主要任务：协助指导河湖水生态保护工程实施；承担推进海绵城市建设有关技术性、事务性的具体工作；协助指导各区开展海绵城市建设。</p> <p>2022 年以来，科普宣传方面主要事迹如下：</p> <p>（1）创新开发海绵城市建设 IP 形象“沐沐”，形成专利，制作成公仔、水杯、雨伞、环保袋等一系列文创产品，出版《共筑海绵梦》海绵城市科普读物，将海绵城市建设理念、系统构建、技术指引等内容借助漫画形式生动形象的为公众展现。并通过培训、讲座、问答等途径将上述宣传产品传播到社会，呼吁全社会共建共享。</p> <p>（2）创建微信公众号“广州水生态”平台，面向社会公众科普海绵城市建设等相关专业知识、工作成果等。目前，公众号关注粉丝超过 1 万人。</p> <p>（3）开发广州市海绵城市建设 IP 形象“沐沐”微信表情包，利用生动活泼的卡通形象在日常工作生活中宣传普及海绵城市建设理念，目前第一期、第二期“沐沐来了”共 48 个微信表情包已正式上线投入使用。</p> <p>（4）组织拍摄制作视频《广州新名片——全国海绵城市建设示范城市》，并通过“广州水生态”公众号等多平台广泛传播，宣传广州经验，推广广州形象。</p> <p>（5）线上线下多种形式开展海绵城市建设相关培训。例如组织召开海绵城市建设培训大会，线下、线上（网上直播）同步进行，约 300 人到现场参加了培训，3000 余人次参与了线上培训学习交流，学员覆盖了 5 个国家、28 个省（直辖市）。</p> <p>（6）为推进水利科学普及，推进水文化展示载体建设，我中心结合万里碧道建设，开展“有声碧道”创建，运用互联网云技术，借助视、听媒介，融合视、听体验，支持公众在家、在办公室、在旅途、在现场……不限时空，都能实时畅享碧道的高颜值、畅听碧道的深内涵，随时随地</p>		

	<p>领略广州碧道独特魅力，科普宣传水文化、水利创新工作及治水成效。</p> <p>(7) 为高质量、高标准到达海绵城市建设和碧道建设要求，我中心编制《广州市水生态建设设施(碧道和海绵城市设施)标识系统模块指引》，让广州市内的碧道和海绵城市建设设施拥有自己专属“证件照”，通用设计、规范标准，便于水生态建设科普宣传。</p> <p>(8) 组织专业人士，赴社区、企事业单位、学校、建筑工地等开展海绵城市宣传 100 多次，力求更广泛地宣传海绵城市建设理念。</p>
<p>申报单位意见:</p> <p>情况属实，同意推荐。</p> 	<p>推荐单位意见:</p> <p>截至 2022 年 6 月，未发现该单位近 2 年内发生违法违规等问题。同意推荐。</p> <p>盖章: _____</p> <p>年 月 日</p>
<p>市科协审定意见:</p> <p>盖章: _____ 年 月 日</p>	

- 备注: 1. 此表可复制;
2. 请附候选单位开展科普活动相关材料(如开展活动照片、科普论文等);
3. 先进事迹材料(不超过 2000 字)可另附页;
4. 如条件允许, 请按要求报送体现单位先进事迹的相关视频、照片及推文。